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18 年 11 月 8 日以专人送出、传真或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 2018 年 11 月 14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应参会董事 7 人，实际参会董事 7 人，会议由董事长缪汉根先生主持。本次董事会会议资料同时提交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审阅。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二级子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为满足市场对具有优异性能的各种差别化涤纶纤维不断增长的客观需求，进一步增强主营业务的市场竞争力，江苏港虹纤维有限公司于 2017 年起开始投资建设年产 20 万吨差别化化学纤维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本项目产品定位为差别化化学纤维市场，主要以功能性差别化涤纶长丝为主，通过先进的生产工艺生产阳离子纤维级聚酯切片和智能化、超仿真等差别化功能改性涤纶长丝。本项目含税报批总投资 176,981 万元人民币。

《关于二级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9）同时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2、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缪汉根先生回避本次表决。

由于 2018 年下半年 PTA 价格上涨幅度较大，拟增加年度公司向江苏虹港石化有限公司采购 PTA 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人民币 70,000 万元；由于盛虹集团有限公司并购印染企业产能扩大，拟增加年度公司向盛虹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销售蒸汽和工业水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人民币 900 万元。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进行事前认可并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增加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80)同时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3、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将于 2018 年 11 月 30 日（星期五）下午 2：30 在公司七楼会议室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8-081)同时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11 月 15 日